

证券代码：874280

证券简称：楚大智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家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同意豁免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期限的声明》，同意豁免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期限，并确定对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和召开无异议，不会以此为由主张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可撤销或无效。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857,14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2,85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63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57,14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	857,142	100%	0	0%	0	0%

	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 股价预案（修订版）》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宋沁忆、郭晓明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提前通知期限不足 15 日，但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同意豁免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期限的声明》，同意豁免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期限，自愿放弃提前 15 天收到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权利，并确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和召开无异议，承诺在任何时候不会以此为由主张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可撤销或无效，同时公司全体股东已如期参会、审议、表决并形成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湖北楚大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3 日